

##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全部完成出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于2020年9月4日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19年7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份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5月25日和7月1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9年7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17,621,239股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7月29日非交易过户至“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公司总股本的1.72%，锁定期为2019年7月29日至2020年7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2020年7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 1、 减持时间：2020年9月4日；
- 2、 减持股份数量：17,621,239股；
- 3、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1.72%；
- 4、 减持方式：大宗交易。股票受让方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出售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在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公司后续将进行相关财产的清算、分配等工作。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8日